

淄博加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（简称 ZAMR）是由淄博世佳工贸有限公司与加拿大 Neo 公司(全称 Neo Performance Materials)于 1993 年联合投资创建的中外合资企业。公司主要从事稀土分离冶炼、稀土应用产品和汽车尾气催化材料的研发及生产制造业务，是国内外重要的稀土应用及深加工产品研发制造基地，公司目前是世界单体产量最大的汽车尾气载体催化材料生产企业，技术水平居于国际领先水平。公司现年产分离氟碳铈矿稀土 5500 吨（以 REO 计），深加工稀土富集物和汽车尾气催化材料处理能力达 8500 吨。

1. 总则

为自觉履行保护环境的义务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按照国家相关法规以及标准要求，结合我公司的实际生产情况，制定环境信息公示内容。

2. 依据

- 1)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》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（第五十四号）；
- 2) 《清洁生产审核办法》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国家环境保护部第 38 号；
- 3) 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通知》环发〔2008〕60 号
- 4) 《关于下达 2017 年度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》山东省环境保护厅（鲁环函〔2017〕239 号）；
- 5) 《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程序的规定》环发[2005]151 号；
- 6) 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通知》环发[2008]60 号。
- 7) 《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贯彻落实<清洁生产审核办法>做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通知》鲁环函〔2016〕793 号
- 8) 《关于公布 2019 年通过清洁生产审核评估验收企业名单（第一批）的通知》淄环函[2019]75 号
- 9) 《清洁生产审核评估与验收指南》环办科技〔2018〕5 号

3. 环境信息公开内容

3.1 基础信息

公司名称：淄博加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：Jeffrey R. Hogan

地理位置：淄博市临淄区金山镇加华路 9 号

3.2 主要原辅材料及废物产生

目前我公司在生产运营过程中，使用的主要原辅材料为碳酸稀土（原料）、氯化钡（有毒辅料）、盐酸（30%）、硝酸（37%）、液碱（30%）、碳酸氢铵、低硫精馏分油（煤油）、氨水（17±1%）、氧化镧、氯化镧、氧化钇、硝酸铈。生产过程中产生废乳化液（900-007-09），根据环境保护部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通知》

环发〔2008〕60号文中要求公司按期进行清洁生产工作。

4. 公司实施清洁生产过程及产生的经济环境效益

淄博加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-7 月分析清洁生产问题，2017 年 7-10 月进行清洁生产方案制定并完成清洁生产方案论证，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4 月进行清洁生产方案实施，审核已实施清洁生产方案并与 2018 年 5 月-6 月正式投入运行。

在开展清洁生产工作过程中，在公司领导的大力支持下，审核小组发动全体员工积极提出合理化建议，共产生可行的清洁生产方案 10 个。本次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截止到 2018 年 5 月底，本次清洁生产审核已实施了 8 项无/低费方案、2 项中/高费方案，方案实施率为 100%，取得了明显的环境效益和明显的经济效益，提高了企业市场竞争能力。

本次清洁生产项目共投资 3168 万元，方案实施后节约用水 8152t/a，减少废水的排放 110330 t/a，减少总氮的排放 980t/a，减少氨气的挥发 1.1t/a，增加经济效益 237.13 万元/年，企业的清洁生产水平处于国内先进水平。取得了明显的环境效益和明显的经济效益，提高了企业市场竞争能力。

5. 公司实施清洁水平及验收意见

2018 年 9 月 6 日经淄博市环保局组织专家对我公司清洁生产进行验收，专家组认为：淄博加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清洁生产审核符合《清洁生产审核评估与验收指南》环办科技〔2018〕5 号相关要求，清洁生产审核评估合格。